

证券代码：600461 证券简称：洪城水业 编号：临 2018—028

## **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的 10,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22）。

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，公司严格遵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 年修订）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018 年 6 月 15 日，公司已将累计实际使用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10,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，并及时通知了公司独立财务顾问机构及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十六日